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許淑純
電話：04-7531839
傳真：04-7283264
電子郵件：a630251@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102163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2023年「衛武營藝企學」上
半年節目新增檔期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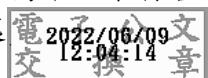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8日臺教師(一)字第1110057302號函辦
理及本府111年5月19日府教社字第1110189178號函賡續辦
理。
- 二、本計畫適用對象為有意報名文化美感輕旅行學校，須為教
育部認定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含非山非市)學
校。
- 三、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為南臺灣藝術發展基地，本計畫
將邀請專業表演團隊精心設計演出腳本，將劇場禮儀、國
際廳院介紹融入精采表演中，希望師生能透過親身蒞臨國
際級場館與藝文表演欣賞，達到培養學生對於表演藝術美
學的感受力與接觸美感場域之目的。
- 四、2023年「衛武營藝企學」新增3月6日至3月7日、6月12日至
6月13日，6場演出。詳細資訊可至教育部官網報名專區查



詢(<https://aew.moe.edu.tw/#/activity/school/tab/9>)。

五、相關計畫資訊請洽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行銷部學習推廣組李小姐，連絡電話：07-262-6932。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裝

訂

線

55